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0-051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特一药业	股票代码	0027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习良	徐少华	
办公地址	台山市台城长兴路9、11号	台山市台城长兴路9、11号	
电话	0750-5627588	0750-5627588	
电子信箱	ty002728@vip.sina.com	ty002728@vip.sin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0,100,208.56	478,018,794.94	-3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390,192.54	91,313,020.55	-7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265,873.60	86,870,060.56	-7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096,576.03	101,300,962.38	-44.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45	-7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44	-7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	7.89%	-5.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48,844,182.40	2,256,808,633.65	-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63,838,418.28	1,153,037,699.92	-7.7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517,3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许丹青	境内自然人	30.51%	62,100,000	46,575,000	质押	37,500,000
许松青	境内自然人	10.17%	20,700,000	15,525,000		
许为高	境内自然人	9.15%	18,630,000	18,630,000	质押	15,630,000
广东粤科智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4%	10,045,216	0		
许丽芳	境内自然人	2.93%	5,960,000	0		
曾胜	境外自然人	2.11%	4,293,759	0		
余健昌	境内自然人	1.97%	4,000,000	0		
方旭平	境内自然人	1.97%	4,000,000	0		
许恒青	境内自然人	1.65%	3,364,784	0		
陈莎莉	境内自然人	1.08%	2,2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许丹青、许为高、许松青、许恒青和许丽芳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为同一家族成员，其中：许为高先生与许丽芳女士为夫妻关系，许丹青先生、许松青先生和许恒青先生均为许为高先生与许丽芳女士的儿子。 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上半年，由于受到新冠疫情影响，公司OTC产品的销售活动开展受到限制，加上零售药店购买发热、咳嗽药品人员信息登记报告制度等限制措施的实施，客户产品需求量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显著；在固定成本支出呈相对刚性的情况下，生产规模效益降低。受以上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净利润降幅较大。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010.02万元，同比下降37.22%；净利润2,739.02万元，同比下降70.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26.59万元，同比下降77.82%。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于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新准则自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0-049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08: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名坚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审议了有关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审核后，一致认为：《2020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议程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完善，运作规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整体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客观总结，符合公司的真实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0-052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 2004号文《关于核准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54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354万张，期限6年。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4,000,000.00元，利息为12,776.67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人民币6,000,000.00元后的发行金额348,012,776.67元，已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另扣除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费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1,655,4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46,357,376.67元。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470002号验证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 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120,823,452.33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投入资金96,073,686.80元，报告期投入24,749,765.53元；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8,921,632.83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7,166,176.08元、本期收到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755,456.75元。

2. 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44,455,557.17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人民币 35,000,000.00元、暂存理财产品投资账户余额为人民币30,853,608.67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135,000,000.00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43,601,948.5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本公司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江门支行（账号607216669）、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账号757901318010188）开设了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台山市新宁制药有限公司在广东台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城支行（原名：台山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台城信用社，下同）（账号80020000011457115）、全资子公司广东特一海力药业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台山支行（账号653569524588）开设了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2017年12月26日，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台山市新宁制药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山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台城信用社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广东特一海力药业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台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存款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江门支行	607216669	专户	34,092,000.5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757901318010188	专户	102,974.62
广东台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城支行	80020000011457115	专户	2,028,398.6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台山支行	653569524588	专户	7,378,574.66
合计			43,601,948.50

2.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台山分行	9550880055370800199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2019/10/11-2020/10/12
合计			35,000,000.00	

3.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暂存理财产品投资账户的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
民生银行广州新城支行	646002728	30,853,608.67
合计		30,853,608.67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635.7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74.9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82.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药品仓储物流中心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否	17,106.33	17,106.33	950.26	5,280.56	30.87%	2022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宁制药药品GMP改扩建工程项目	否	17,529.41	17,529.41	1,524.72	6,801.79	38.80%	2020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635.74	34,635.74	2,474.98	12,082.35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4,635.74	34,635.74	2,474.98	12,082.3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药品仓储物流中心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原预计于2020年6月30日完成，但截至2020年6月30日，土建工程尚未全部完工，同时，由于“药品仓储物流中心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部分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到台山市水步镇振兴路21号，该宗地块及整体规划与设计，导致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将进一步延期，预计2022年6月30日完成。 “新宁制药药品GMP改扩建工程项目”原预计于2020年6月30日完成，截至2020年6月30日，土建工程基本完工，由于净化安装工程进度不达预期以及部分设备供货的延迟，导致工程无法按照预期完工，根据目前的项目进展及完工后的检测、验收等事项，预计2020年12月31日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8年10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药品仓储物流中心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中的物流信息服务区、商务办公区、后勤保障区及部分仓储的实施地点，从“台山市北坑工业园长兴路11号”变更至“台山市水步镇振兴路21号”。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特一药业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7年12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止2018年12月21日公司已按照董事会的决议要求，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5,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2018年12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止2019年8月28日公司已按照董事会的决议要求，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3,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2019年10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13,5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9年10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9,500万元的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余额3,500.00万元，暂存理财产品投资账户余额为人民币3,085.36万元，剩余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股票代码:002977　　证券简称:天箭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3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杨建宇	独立董事	因事请假	王虹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箭科技	股票代码	0029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艳	陈孟用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科技孵化园9号楼B座	成都高新区科技孵化园9号楼B座	
电话	028-85331008	028-85331008	
电子信箱	irm@cdtjkj.com	irm@cdtjkj.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0,392,416.43	149,121,168.10	-3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358,641.62	47,345,768.42	-4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995,508.62	49,263,069.57	-4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43,490.15	30,096,102.28	-132.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88	-48.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88	-48.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0%	15.59%	-11.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51,828,685.09	571,014,959.47	8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0,102,923.89	376,044,282.27	131.3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楼继勇	境内自然人	36.01%	25,750,000	25,750,000		
陈疆	境内自然人	23.08%	16,500,000	16,500,000		
梅宏	境内自然人	10.84%	7,750,000	7,750,000		
成都天兴创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1,378,000	1,378,000		
成都嘉华合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1,157,000	1,157,000		
成都科源天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1,065,000	1,065,000		
赵建平	境内自然人	0.98%	700,000			
青骊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青骊长兴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62%	442,500			
上海于翼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方点赞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328,1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254,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楼继勇为公司控股股东。梅宏持有禾兴创达16.76%的合伙财产份额，为禾兴创达有限合伙人；孙艺丹持有嘉华合达2.07%的合伙财产份额，为嘉华合达有限合伙人，孙艺丹系梅宏弟媳；何健系禾兴创达普通合伙人，持有禾兴创达0.07%的合伙财产份额，同时何健系科源天创有限合伙人，持有科源天创28.08%的合伙财产份额；王艳系嘉华合达普通合伙人，持有嘉华合达0.09%的合伙财产份额，同时王艳系禾兴创达有限合伙人，持有禾兴创达21.70%的合伙财产份额；陈孟用系科源天创普通合伙人，持有科源天创0.09%的合伙财产份额，同时陈孟用系嘉华合达有限合伙人，持有嘉华合达2.85%的合伙财产份额；楼继勇、梅宏分别持有四川鼎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60、40%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上海量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65,800股，合计持有165,8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公司积极部署疫情防控措施，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工作，进一步落实精细化管理的措施，加强募投项目的建设管理，强化生产产能的提高，继续大力投入技术研发。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成功登陆资本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强有力的领导下，在全体员工的积极努力下，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成功上市。本次上市募集资金的主要投向为微波前端产业化基地建设、研发中心建设，这是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做出的重要战略规划，有利于扩大公司产能，以及新技术的研发，为实现公司未来战略部署打下根基。同时也为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持续融资开辟了通道，使公司的未来发展有了资金保证，为实现公司可持续性发展提供保障。

（二）积极防控疫情，降低疫情影响

报告期内，由于新冠疫情突然爆发，对社会生产生活造成极大影响。为避免疫情对生产经营的影响，公司积极部署防控措施，有序复工复产，努力降低疫情对公司上半年度生产经营活动影响。2020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39.24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39.38%；净利润2,835.86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40.10%，主要系受疫情影响所致。

（三）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研发生产能力

通过研发投入的不断加大，持续的技术进步，严格的生产管理和质量管控，继续保持公司在高波段、大功率固态发射机领域的领先优势，大力加强研发、生产能力建设，保障已定型产品的生产顺利完成，以满足武器装备不断增长的需求。同时充分利用新型相控阵天线和更高波段微波前段组件已取得的技术优势，积极开展应用验证工作，逐步扩大其技术成果的应用范围。

（四）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微波前端产业化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进程。公司募投项目已正式开工建设，各项工作有序积极开展。随着该等项目建设进程的持续推进，有利于公司资产结构的进一步优化，有利于扩大经营场所，有利于提升公司生产能力、研发能力，提高运营效率，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扩大生产、研发和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竞争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股票代码:002977　　证券简称:天箭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4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3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9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9.98元，募集资金总额536,64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6,642,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80,000,000.00元。上述资金于2020年3月11日全部到位，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20]D-0003号”验资报告。

（二）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7,989,510.75元，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412,551,300.80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金额
1、2020年3月11日募集资金净额	480,000,000.00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67,989,510.75
（1）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4,021,805.00
（2）本期投入项目资金	13,967,705.75
3、募集资金的增加	540,811.55
（1）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40,811.55
4、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412,551,300.80
（1）活期存款余额	22,551,300.80
（2）结构性存款余额	39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施管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0年3月，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升桥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专户用途	活期余额	结构性存款余额
1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微波前端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15,898,666.53	250,000,000.00
2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升桥支行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772.95	60,000,000.00
3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6,630,861.32	80,000,000.00
	合计			22,551,300.80	390,000,000.00

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作为区域内各分支网点的管理机构，统一与客户签订重大协议，但业务的开户行需具体到各开户网点办理。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7,989,510.75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54,021,805.00元，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此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9,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资金来源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年化收益率（预计）
1	闲置募集资金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升桥支行	“芙蓉锦城”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	2020年4月14日	2020年10月14日	1.82%-3.50%
2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聚赢股票-挂钩中证500指数结构性存款201083号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0年4月17日	2020年10月16日	1.50%-3.75%
3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聚赢股票-挂钩中证500指数结构性存款201080号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0年4月17日	2020年7月17日	1.50%-3.75%
4	闲置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3365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0年4月20日	2020年7月31日	1.50%-3.90%
5	闲置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3365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0年4月20日	2020年9月30日	1.50%-3.85%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

别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